

# 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

浙政发〔2024〕23号

##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给予田超等16位 见义勇为先进人物记功奖励的决定

各市、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省政府直属各单位:

为大力弘扬社会正气,倡导见义勇为行为,激励广大人民群众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,积极参与抢险救灾,根据《浙江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》《浙江省行政奖励暂行办法》,经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,决定为田超、侯百巧、郭鑫、叶根发、刘道来、姚玉龙、梁洪兵、崔江伟、金松火、张锦江、赖建华、管海燕、李开成记一等功,为孟子祥、林为考、王江湖追记一等功。

全省人民要以见义勇为先进人物为榜样,学习他们临危不惧、见义勇为的英雄精神,学习他们无私奉献、舍己为人的高尚情操,

学习他们勇担时代使命和社会责任的可贵品质,进一步参与、关心、支持见义勇为事业,弘扬见义勇为精神,营造良好社会风尚,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汇聚强大正能量。

附件: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名单

浙江省人民政府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# 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名单

- 田超

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鹤峰县燕子镇石龙洞村村民,事发时为绿城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第二分公司保安员
- 孟子祥

生前系安徽省濉溪县铁佛镇和谐村村民,事发时在慈溪市横河镇达红模具加工厂务工
- 林为考

生前系苍南县钱库镇鉴桥村村民,钱库镇综合应急救援队聘用人员
- 侯百巧

苍南县钱库镇云路村村民,钱库镇综合应急救援队聘用人员
- 郭鑫

安吉县报福镇报福村村民,安吉县三益气体有限公司押运员
- 叶根发

安吉县章村镇郎村村村民
- 刘道来

桐乡市梧桐街道振东社区居民,事发时在桐乡市南方家园建材市场务工
- 姚玉龙

嵊州市仙岩镇俞水村村民,新昌县康立科技有限公司员工
- 梁洪兵

新昌县儒岙镇王里山村村民,新昌县康立科技有限公司员工

崔江伟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高峰头镇徐庄社区村民,事发  
时在绍兴市上虞区小越街道双堰村经营餐馆

金松火 嵊州市贵门乡丰潭村村民

王江湖 生前系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新华镇成功村村民,  
事发时在永康市方岩镇务工

张锦江 金华市金东区澧浦镇横路塘村村民

赖建华 开化县苏庄镇古田村村民,开化万佳电子有限公司  
总经理

管海燕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上洋桥村村民

李开成 丽水市莲都区碧湖镇蒲塘村村民

---

抄送:省委各部门,省人大常委会、省政协办公厅,省军区,省监委,  
省法院,省检察院。

---

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 年 11 月 20 日印发

---

